

栟茶镇 2024 年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与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工作方案

为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决策部署，加快推进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与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工作，根据《南通市 2022-2023 年臭氧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通污防攻坚指办〔2022〕98 号）《如东县 2022-2023 年臭氧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东治指办发〔2022〕53 号）《如东县 2024 年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考评办法》等文件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2024 年底前，全镇完成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动态清零，提前淘汰国四排放标准柴油货车 15 辆，淘汰非道路移动机械 6 辆。

二、工作原则

按照“部门协作、政府鼓励、强化监管”的原则，落实属地责任，加强部门协调，完善配套政策，采取疏堵结合的措施，推动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与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引导和促进机动车污染减排，改善空气环境质量。

三、主要任务

镇生态办负责定期统计淘汰车辆相关信息。并负责定期协调调度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与非道路移动机械保有量和淘汰清单。各村（社区）负责逐车逐人摸排底数及车辆情况，并研究制定“一车一策”，采取各种可行措施推进淘汰。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与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工作领导小组，由镇党委副书记、镇长朱益峰任组长，镇人大主席周海军任副组长，镇生态环境办公

室、镇经发局、镇综合执法局、镇财政局、交警中队、各村（社区）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下设在镇生态环境办公室，具体负责工作组织及相关情况的收集、分析、协调等工作。

（二）浓厚宣传氛围。各村（社区）及镇各有关部门要多层面、全方位、立体式宣传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与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的必要性，营造全社会关注、理解、支持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与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工作的良好氛围。通过群发短信、电话联系、上门走访、镇村路口悬挂横幅、村广播等多种形式，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氛围。

（三）稳妥高效推动。各村（社区）及镇各有关部门要在镇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建立组织有序、沟通顺畅的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稳妥高效推动工作开展。各村（社区）要根据辖区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与非道路移动机械摸排情况，研判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隐患，积极开展稳定评估工作，提前做好分析并拟定应对措施，确保淘汰工作平稳有序推进。

（四）强化监督指导。各村（社区）要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拉单销号，严格按目标任务序时推进淘汰。镇定期通报各镇淘汰进度，组织镇纪委定期开展专项督查，对工作不力、推诿扯皮、不作为、不担当，甚至失职失责的，依纪依法依规严肃问责。

附件：各村（社区）2024年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淘汰任务分解表

附件：

**各村（社区）2024 年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
货车淘汰任务分解表**

序号	村居	现有数量	2024目标任务
1	三星	22	4
2	新庄	7	1
3	兴镇	7	1
4	栟南	6	1
5	陈湾	6	1
6	港头	6	1
7	江安	5	1
8	茗海	5	1
9	兴凌	5	1
10	大窑	3	1
11	浒澍	2	1
12	兴灶	2	1
13	竹园	2	1
14	双港	1	1
15	杨堡	0	0
合计		79	17